

(8) 中小企业资格证明材料

说明：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，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，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三亚市崖州区农业农村局的《三亚市崖州区2023年防虫网+病虫害绿色防控项目》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三亚市崖州区2023年防虫网+病虫害绿色防控项目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海南博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3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海南博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月8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。

2、采购标的名称：三亚市崖州区2023年防虫网+病虫害绿色防控项目，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，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，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3、供应商按照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，而非按照供应商的经营范围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